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
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0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 FOF
基金主代码	0077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6 月 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7,953,300.0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运用目标风险策略对大类资产进行配置，在控制组合波动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风险策略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权益类资产的战略配置比例进行资产配置。本基金战略配置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为 25%，同时结合各类资产的实际市场情况，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大类资产配置比例进行一定动态调整，高配当前被低估的资产、低配被高估的资产。 2、基金投资策略 在确定各类资产配置比例后，本基金将通过科学的基金筛选流程，精选基金作为本基金的投资标的。采用严谨的分析方法对基金进行研究，综合考察基金的指数代表性、业绩、风险、流动性、投资组合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对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经理的评价对基金进行筛选，挑选出符合该投资策略的基金。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发挥“自下而上”的主动选股能力，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同时通过选择流动性高、风险低、具备中期上涨潜力的股票进行分散化组合投资。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自上而下”对宏观经济形势、财政与货币政策，以及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等因素的分析，重点参考基金的流动性管理需要，选取流动性较好的债券进行配置。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7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在通常情况下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A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705	01729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5,031,057.61 份	2,922,242.44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A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Y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75,377.16	15,692.41
2. 本期利润	1,671,992.29	28,652.8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3	0.011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4,861,188.62	2,919,147.9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87	0.9989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

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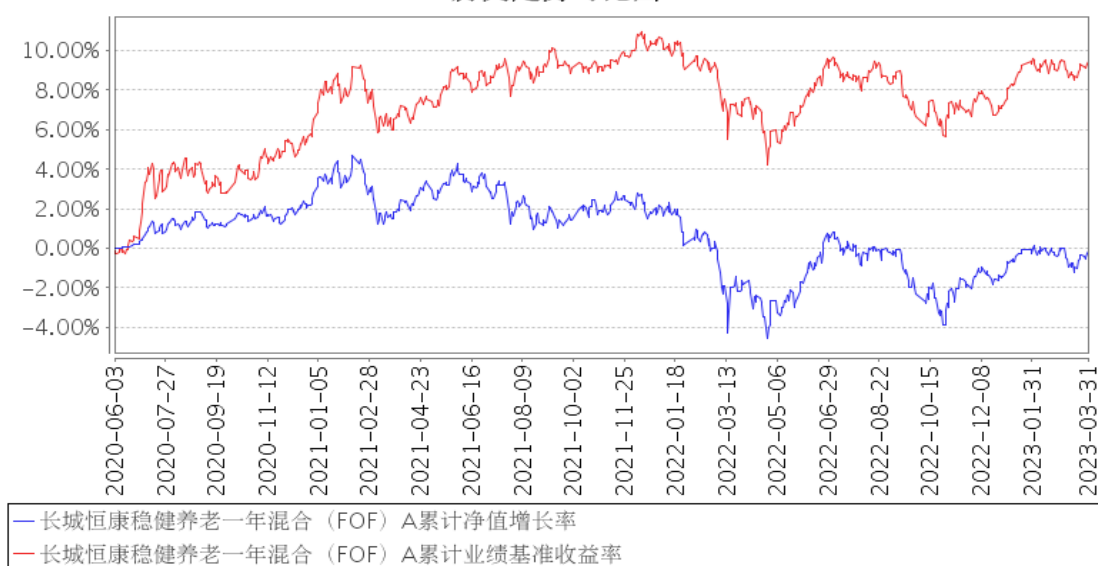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1%	0.20%	2.11%	0.20%	-0.80%	0.00%
过去六个月	2.22%	0.27%	2.67%	0.25%	-0.45%	0.02%
过去一年	1.73%	0.30%	2.13%	0.28%	-0.40%	0.02%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13%	0.28%	9.48%	0.29%	-9.61%	-0.01%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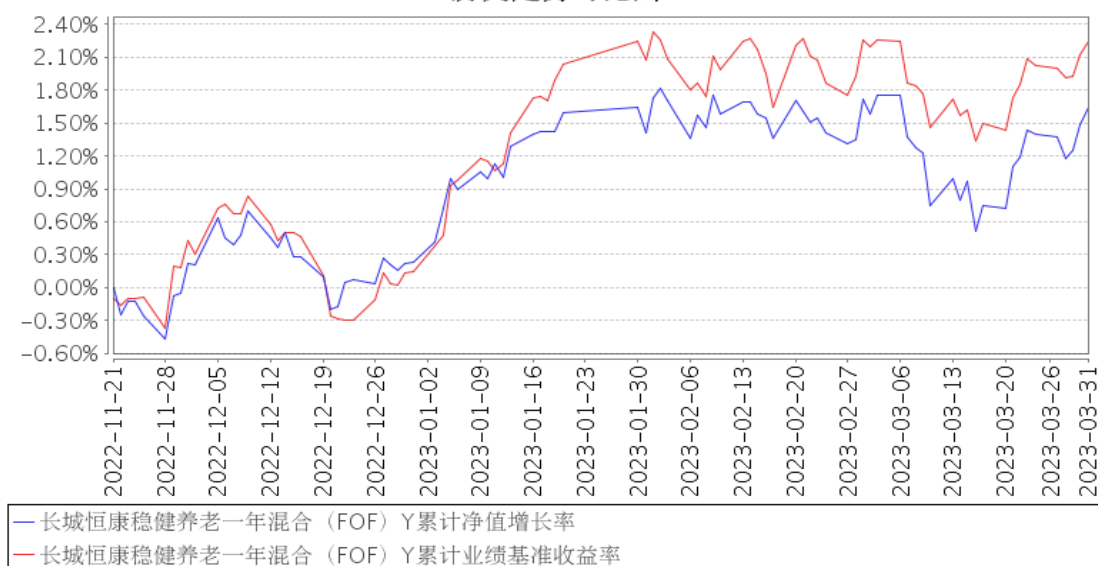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0%	0.20%	2.11%	0.20%	-0.71%	0.00%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4%	0.19%	2.25%	0.20%	-0.61%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Y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 30%。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战略配置比例为 25%，投资比例范围为 15%-30%。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以及符合以下两种情况之一的混合型基金：一是基金合同约定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50%，二是最近 4 个季度末，每季度定期报告披露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50%。权益类资产中投资于医药、消费、信息技术大类行业的指数基金的资产净值占比不低于权益类资产的 8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满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力恒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2 月 28 日	-	6 年	男，中国籍，博士。2022 年 7 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6 月至 2022 年 7 月曾就职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专户投资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6 月）。自 2023 年 2 月至今任“长城恒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蔡旻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8 月 28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13 年	男，中国籍，硕士，金融风险管理师(FRM)。2010 年 4 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员，“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长城岁岁金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长城淘金一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长城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长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长城新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长城久惠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长城久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长城久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长城久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长城久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长城久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5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16 年 11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长城久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长城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增强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长城久荣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8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长城恒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0 月至今任“长城恒泰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	--	--	--	--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方式遵从从业人员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投资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和相关规定的情况，无因公司未勤勉尽责或操作不当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同投资者的利益得到了公平对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事后分析，并对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的组合执行更长周期的交易价差分析，定期出具公平交易稽核报告。本报告期报告认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合理范围内，结果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没有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

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现象。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做在本季度做出如下调整：

第一、 股债配比方面，本基金股票仓位的中枢为 25%，最高不超过 30%，最低不少于 15%，本季度股票仓位逐步稳定到中枢水平，主要因为股票资产估值吸引力较高，且未来整体盈利大概率往上。

第二、 股票方面，在尊重基准的基础上，形成有限偏离。本季度略超配成长风格，以信息技术、生物制药等板块为主，这些板块不仅可能开启自身行业周期的上行，而且亦可能受益于市场折现率的下行（主要指美债利率以及国内的风险溢价的下行）；也逐步关注经济复苏受益的板块，如可选消费、中游制造等，在原本预期并不低的情况下，更需衡量空间与弹性。

第三、 债券方面，以获取稳定现金流为根本目标，首先是规避违约风险，主要配置以利率债和中高等级信用债，其次保持短久期，主要因为当前阶段拉长久期的性价比不高，最后是规避交易的磨损，尽可能选择负债端更具稳定性的债基进行配置。

第四、 基金方面，严格参照合同的约束，采用主被动结合的模式，对于可能具备整体性机会的板块，优先采用被动方式参与，以提升投资效率；对于可能具备结构性机会的板块，优先考虑主动型基金，以发挥底层管理人的选股能力。

本基金作为稳健型养老目标基金，长期是保持财富的购买力水平，对抗通胀；短期则要将长期目标进行拆解，尽可能保持各个阶段净值增长的稳定性。稳健收益意味着既要控制好组合的下行风险，又要能够敢于把握较高确定性的机会。要达成这一投资目标，管理人将始终专注于对底层资产以及投资工具的价值判断。未来管理人将继续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不断对组合做出调整优化。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8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31%；截至本报告期末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Y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8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4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1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情况。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108,859,401.57	78.47
3	固定收益投资	17,450,453.15	12.58
	其中：债券	17,450,453.15	12.5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99,035.88	3.6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27,759.53	1.17
8	其他资产	5,796,041.68	4.18
9	合计	138,732,691.8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821,433.37	4.9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0,629,019.78	7.7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7,450,453.15	12.67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74	22 国债 09	67,000	6,821,433.37	4.95
2	110059	浦发转债	37,670	3,999,552.91	2.90
3	110053	苏银转债	15,430	1,888,139.51	1.37
4	127030	盛虹转债	6,610	905,128.13	0.66
5	113626	伯特转债	2,900	621,970.15	0.4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方式等，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江苏银行发行主体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苏银行）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等案由，于 2023 年 2 月 6 日被中国人民银行处以罚款。

以上发行主体涉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未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401.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000.00
3	应收股利	734.63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687,871.17
6	其他应收款	34.25
7	其他	—
8	合计	5,796,041.6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9	浦发转债	3,999,552.91	2.90
2	110053	苏银转债	1,888,139.51	1.37
3	127030	盛虹转债	905,128.13	0.66
4	113626	伯特转债	621,970.15	0.45
5	123091	长海转债	608,565.44	0.44
6	127016	鲁泰转债	500,986.50	0.36
7	110089	兴发转债	393,291.56	0.29
8	123107	温氏转债	297,764.05	0.22
9	113651	松霖转债	295,947.46	0.21
10	113658	密卫转债	170,677.45	0.12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09615	南方中债0-2年国开债券指数A	契约型开放式	10,944,278.61	11,032,927.27	8.01	否
2	008652	长城中债1-3年政金债指数A	契约型开放式	9,184,411.76	11,030,478.52	8.01	是
3	004973	长城收益宝货币B	契约型开放式	10,008,606.19	10,008,606.19	7.26	是
4	003638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C	契约型开放式	8,431,616.03	9,047,124.00	6.57	否
5	002701	东方红汇阳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7,983,035.74	8,814,069.76	6.40	否
6	000107	富国稳健增强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6,637,162.08	8,601,762.06	6.24	否
7	511360	海富通中证短融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56,100.00	5,991,480.00	4.35	否
8	217008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3,632,371.69	5,520,841.73	4.01	否
9	372010	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3,447,318.65	5,408,153.50	3.93	否
10	512480	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3,054,300.00	2,984,051.10	2.17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
----	---------------------------	---------------

	年 3 月 31 日	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4,148.35	34.25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81,627.45	1,184.58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23,147.58	394.87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用(元)	2,125.91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5,397.18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A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FOF）Y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7,159,748.32	1,670,817.2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808,848.15	1,251,425.2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937,538.86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5,031,057.61	2,922,242.44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 (FOF) A	长城恒康稳健养老一年混合 (FOF) Y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7.25	—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7.25	10,000,000.00	7.25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7.25	10,000,000.00	7.25	3 年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	1	20230101-20230331	36,582,300.76	—	—	36,582,300.76	26.5179

构						
产品特有风险						
如投资者进行大额赎回，可能存在以下的特有风险： 1、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在短期内可能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来应对大额赎回，基金仓位调整困难，从而可能会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2、延期支付赎回款项及暂停赎回风险 若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了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支付赎回款项；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3、基金净值波动风险 大额赎回会导致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需要，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另一方面，由于基金净值估值四舍五入法或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的影响，大额赎回可能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投资受限风险 大额赎回后若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基金合同终止或转型风险 大额赎回可能会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将面临合同终止财产清算或转型风险。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长城恒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文件
- （二）《长城恒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三）《长城恒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四）法律意见书
- （五）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六）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亲临上述存放地点免费查阅，如有疑问，可向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咨询电话：0755-29279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